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郑州公共住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

延期披露的专项说明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郑州公共住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

延期披露的专项说明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或“我所”）接受郑州公共住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公共住宅”或“公司”）委托，对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按照《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当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但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相关审计工作尚未完成。根据《关于支持做好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20】24 号），经审慎核查，我就上述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对郑州公共住宅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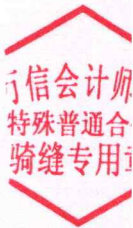
我所与郑州公共住宅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进驻现场执行审计工作。郑州公共住宅自 2013 年以来的年度报告均为我所提供审计服务，今年是我所为郑州公共住宅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7 年。

二、郑州公共住宅配合审计的情况

从以往我所为郑州公共住宅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来看，郑州公共住宅在历次审计中均为我所审计人员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充分配合我所审计人员工作，会计师与管理层不存在就重大审计事项未达成一致的情况。

三、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因新冠肺炎疫情，全国各地复工都有所延迟，审计项目工作组 3



月 24 日方进入公司进行现场审计。截至本专项意见出具之日，我所相关的审计程序仍在进行中，因公司客户和供应商也受疫情影响，预计往来询证回函时间延时，导致审计工作完成时间比原计划滞后，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完成审计工作，会计师积极与客户沟通，如不能回函，采取替代审计程序，加快核查进度，完成审计工作。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目前审计人员已进驻现场，相关审计工作正在紧张进行中，经与郑州公共住宅沟通，经我所慎重研究，预计将于 2020 年 5 月 10 日完成审计现场工作，5 月 25 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特此说明。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4 月 28 日



务所